

吉林省教育厅文件

吉教思政字〔2016〕16号

关于在省属高校开设 《大学生心理健康》慕课的通知

省属各普通高校：

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卫生与健康大会上的讲话精神，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大学生心理健康教育工作，省教育厅决定在各省属高校开设《大学生心理健康》慕课，充分利用信息化手段扩大心理健康教育优质课程资源覆盖面，推进解决部分高校心理健康教育师资力量和优质课程不足等问题。

一、慕课基本情况

《大学生心理健康》慕课，由吉林大学牵头建设制作，吉林大学党委书记杨振斌担任课程总策划，北京师范大学林崇德教授担任学术总顾问，汇聚了北京大学、清华大学、北京师范大学、南京大学、中山大学的心理健康教育专家等学术资源。2016年8

月末通过教育部普通高等学校学生心理健康教育专家指导委员会评审，2016年9月同时在吉林省高校课程共享联盟、东西部高校课程共享联盟以及智慧树网上线运行。

该慕课设置为2个学分，36学时，依托智慧树网授课平台进行在线授课。授课方式包含线上视频课程16讲(28学时)与跨校直播互动课程4讲(8学时)。

二、慕课开设方式

各校要认真贯彻教育部办公厅《普通高等学校学生心理健康教育课程教学基本要求》(教思政厅[2011]5号)关于“开设一门‘大学生心理健康教育’公共必修课程，覆盖全体学生”的要求，继续开好心理健康教育公共必修课。

1. 各校教务部门要将《大学生心理健康》慕课纳入学校课程教学体系，将该慕课作为心理健康教育的重要教学资源有效利用，并在2016级学生中开始实施。

2. 各校可根据本校心理健康教育师资情况、心理健康教育课程实际开课情况等，自主选取部分课程内容线上学习、部分课程内容线下教学等混合式教学方法利用该慕课。要按照教思政厅[2011]5号文件精神，科学设置线上与线下学习学分学时。

3. 各校要安排心理健康教育教师作为慕课学习助教，对学生进行线上辅导，合理确定助教线上辅导、线下授课课时量。

三、有关要求

1. 各校要高度重视心理健康教育慕课学习方式的推广普及，有效解决传统教学方式优质课程资源不足问题，及时研究解决学生在线学习过程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

2. 各校学生工作部门(学生心理健康教育部门)与教务部门要加强统筹协调,教务部门负责做好学时、学分等的安排,学生工作部门要认真做好教学组织、保障等工作,切实做到分工明确、责任到人。

3. 为顺利做好《大学生心理健康》慕课开课工作,吉林省教育厅决定召开培训会。培训会由省教育厅思想政治工作处主办,由吉林大学学生心理健康指导中心承办。会议时间 2016 年 10 月 10 日(星期一)下午 13:30 时,地点在吉林大学中心校区东荣会议中心二楼多功能厅会议室(前进大街东门进入左手侧 50 米左右),请各高校心理健康教育工作部门负责人同志和 1 名专任教师参加。

联系人:吉林省教育厅高校思政处乔东升,联系电话 0431-88904050 15500011918;吉林大学学生心理健康指导中心副主任左振鹏,联系电话 13756550230。会议回执请于 10 月 8 日下班前,发至省教育厅高校思政处工作邮箱:szcqds@163.com。

附:《大学生心理健康》慕课培训会议回执

吉林省教育厅
2016 年 9 月 30 日

吉林省教育厅办公室 2016 年 9 月 30 日印发

附件

《大学生心理健康》慕课培训会议回执

学校名称:

姓名	职务	手机号码